

证券交易第一章考点：证券交易所的会员和席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_E8_AF_81_E5_88_B8_E4_BA_A4_E6_c33_647848.htm 百考试题特别整理

“2011证券从业资格考试《证券交易》第一章考点：证券交易所的会员和席位”，可以帮助大家在短时间复习内准确把握考试重点。

第三节 证券交易所的会员和席位 一、会员制度 沪深证券交易所通过接纳证券公司入会，组成一个自律性的会员制组织。证交所具体的会员管理规则，包括总则、会员资格管理、席位与交易权限管理、证券交易及相关业务管理、日常管理、监督检查和纪律处分等。

(一)会员资格来源：
www.100test.com 一般来说，证交所是从证券公司的经营范围、承担风险和责任的资格及能力、组织机构、人员素质等方面规定入会的条件。沪深证交所对此的规定基本相同，主要有：
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批准设立并具有法人地位的证券公司。
具有良好的信誉、经营业绩和一定规模的资本金或营运资金。
组织机构和业务人员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条件。
承认证券交易所章程和业务规则，按规定缴纳各项会员经费。
其他条件。

(二)会员的权利与义务【沪深基本一致】
1、会员的权利。
参加会员大会。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对证券交易所事务的提议权和表决权。
参加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证券交易，享受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服务。
对证券交易所事务和其他会员的活动进行监督。
按规定转让交易席位等。
2、会员的义务。
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依法开展证券经营活动。
遵守证券交易所章程、各项规章制度，执行证券交易所决议。
派遣合格代表入场从事

证券交易活动[深交所无此规定]。维护投资者和证券交易所的合法权益，促进交易市场的稳定发展。按规定缴纳各项经费和提供有关信息资料以及相关的业务报表和账册。接受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等。对于不履行义务的会员，证券交易所根据情节的轻重给予一定的处分。

(三)会员资格的申请与审批

- 1、证券公司将一系列相关材料报送证券交易所。
- 2、证券交易所会员受理。20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同意的决定

(四)日常管理 定期报告义务：每月前7个工作日报送上月统计报表及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每年4月30日前报送上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和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年度报告材料，每年4月30日前报送上年度会员交易系统运行情况报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定期报告义务。

(五)监督检查和纪律处分

- 1、监督检查。证券交易所对会员的证券交易行为实行实时监控，重点监控会员可能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者证券交易量的异常行为。可采取的措施：口头警示。书面警示。要求整改。约见谈话。专项调查。暂停受理或者办理相关业务。提请中国证监会处理。证券交易所应当积极配合证券交易所监管，按照要求及时说明情况，提供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者拖延提供有关资料，不得提供虚假的、误导性的或者不完整的资料
- 2、纪律处分。会员：
 - 在会员范围内通报批评。
 -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谴责。
 - 暂停或者限制交易。
 - 取消交易权限。
 - 取消会员资格。【后三项应当自收到处分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其营业场所予以公告】

会员高管：

- 在会员范围内通报批评。
-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谴责。

5个工作日

(六)特别会员的管理 条件：依法设立且满1年。承认证交所章程和业务规则，接受证券交易所监管。其

所属境外证券经营机构具有从事国际证券业务经验且有良好的信誉和业绩.代表处及其所属境外证券经营机构最近1年无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主管当局处罚的情形。

1、特别会员享有的权利：
 列席证券交易所会员大会，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相关建议，接受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相关服务。

2、特别会员应承担的义务：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证券交易所章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证券交易所决议，接受证券交易所年度检查和临时检查，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和其他重大事项变更报告，及时协调、联络所属境外证券经营机构与证券交易所有关的业务与事务，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缴纳特别会员费及相关费用。特别会员可以申请终止会籍。处分【警告、会员范围内通报批评、公开批评、取消会籍等】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